证券代码：301556　　证券简称：托普云农　　公告编号：2026-038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会议具体意见如下：

1.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未来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6 年前三季度。

2.根据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063,752.71 元，母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 98,095,299.65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故 2026 年前三季度公司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24,850,506.5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89,702,909.19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9,702,909.19 元。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总股本 85,2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9300 元（含税），预计共派送现金股利 24,987,04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此方案实施前，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利益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该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